附件1

2025年度上海市专利代理机构

高质量发展扶持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方向

**专利代理机构高质量发展扶持项目**

支持综合实力强、发展潜力大，和在创新创业支持服务、涉外知识产权服务、“人工智能+”深度应用等方面具备特色特长的专利代理机构做优做强，推动专利代理行业高质量发展，加强专利代理行业与科技、产业、区域、贸易发展的深度融合，发挥服务效能更好支持全面创新。

二、支持方式

专利代理机构高质量发展扶持项目采取一次性资助的支持方式，根据《上海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申报单位的经营状况、专利代理业务情况、非申请类知识产权业务情况、专业人才质量、涉外服务业务量、“人工智能+” 创新应用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共计认定10家专利代理机构，并对获得认定的单位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

三、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应为在本市经营的、持有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的有效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证的专利代理机构；

申报单位营业收入应以专利代理和其他知识产权延伸业务为主；

申报单位近三年无知识产权相关违法违规行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国家、省、市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申报单位已申报其他市级专项资金项目应主动予以申明，已获得市级专项资金支持的同一项目不得重复申请。

四、申报材料

1.上海市专利代理机构高质量发展扶持项目申请书；

2.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3.特色知识产权服务、涉外知识产权服务、定向服务创新创业载体等方面典型案例；

4.其他相关佐证材料（如服务合同、合作协议、资质证书、活动记录等，无需一并提交，申报单位自行留存备查）。